

恒诚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3707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恒诚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专项审计报告	1-12
二、	事务所资质	

恒诚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3707号

恒诚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印发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信息披露指引》、《网络借贷资金存管业务指引》、《关于做好P2P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整改验收工作的通知》、《关于规范整顿“现金贷”业务的通知》、《关于开展P2P网络借贷机构合规检查工作的通知》、《P2P网络借贷会员机构自查自纠问题清单》（以及监管部门发布的一系列相关文件）对恒诚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诚科技”或“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出借人与借款人资金存管、信息披露、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安全、经营合规性及资金运用流程等重点环节进行了专项审计。

一、管理层的责任

恒诚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印发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信息披露指引》、《网络借贷资金存管业务指引》、《关于做好P2P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整改验收工作的通知》、《关于规范整顿“现金贷”业务的通知》、《关于开展P2P网络借贷机构合规检查工作的通知》、《P2P网络借贷会员机构自查自纠问题清单》（以及监管部门发布

的一系列相关文件)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以及按照相关要求披露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依据《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印发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信息披露指引》、《网络借贷资金存管业务指引》、《关于做好P2P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整改验收工作的通知》、《关于规范整顿“现金贷”业务的通知》、《关于开展P2P网络借贷机构合规检查工作的通知》、《P2P网络借贷会员机构自查自纠问题清单》(以及监管部门发布的一系列相关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基础上对恒诚科技截止2019年12月31日出借人与借款人资金存管、信息披露、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安全、经营合规性及资金运用流程等重点环节是否不存在重大异常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询问、观察、测试、抽查相关资料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我们的审计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的遵循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四、基本情况

1、总体概述

恒诚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为“宜人贷”平台所属主体公司,

是宜信旗下的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服务平台，通过互联网、大数据等科技手段，依据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为出借人与借款人提供直接借贷信息的采集整理、甄别筛选、网上发布，以及资信评估、借贷撮合、融资咨询、在线争议解决等相关服务。

2、历史沿革

公司于2014年9月1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注册成立，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317977127Q，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注册地及注册资本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院9号楼10层1016室。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唐宁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会议服务；市场调查；礼仪服务；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汽车装饰；房地产信息咨询（不含中介）；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策划；工艺美术设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婚姻服务（不含涉外婚姻）；服装设计；清洁服务（不含餐具消毒）；摄影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维修手机；票务代理（不含航空机票销售代理）；销售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家用电器、仪器仪表、通讯设备、照相器材、舞台灯光音响设备、机械设备、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医疗器械（限I类）、装饰材料、陶瓷制品、厨房及卫生间用具、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文具用品、体育用品、日用品、工艺品、玩具、金属材料、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皮革（不含动物皮张）、化

妆品、首饰。(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五、审计情况

我们基于恒诚科技提供的资料,通过询问、观察、测试、抽查等,核查公司是否实现了自有资金与客户资金的隔离,保证客户资金的独立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资金运用流程的合规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安全性,信息披露的完整、客观、及时性,经营的合规性等。

1、出借人与借款人资金存管及资金运用流程

公司遵照客户资金第三方银行存管的监管要求,选择广发银行资金存管系统实现资金托管服务,于2015年8月完成了全量业务的资金存管,保证了客户资金与公司自有资金的有效隔离。我们获取了公司与银行签署的《网络借贷资金存管协议》,确定双方合作协议的真实性。

为实现客户资金与自有资金隔离,设立了客户交易资金存管账户和服务费账户。客户交易资金存管账户专门用于存放平台借款人和出借人的客户交易资金,由广发银行管理;服务费账户主要用途为收取网贷业务中介服务费,由公司管理。从账户设置来看,客户资金与自有资金分别存放在不同的实体账户,账户性质明确,专款专用,有效保护客户资金的安全性。

2、信息披露

公司遵照了《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印发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在官网建立了信息披露专栏。同时,公司制定了《宜人贷信息披露制度》,对公司基本信息、治理信息、平台信息、

法律法规、财务审计、重大事项信息、经营信息、合规审计、风险管理信息、保障机制、保险合作信息披露等进行披露。我们信息披露逐项进行了核查，确认公司已经按照监管要求披露平台从业机构信息、平台运营信息以及项目信息并保持适当的更新，有效的向投资人提示信贷风险。

3、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安全

公司各技术部门根据公司整体规划制定科技战略、年度IT计划以及预算，由技术部分管领导对信息系统工作的开展进行监督，并协调跨部门事项处理等。对信息技术岗位制定了岗位职责说明书及IT关键岗位职责分离标准，并在各系统中明确不同人员职责与权限范围，能够执行适当授权，满足部门间的职责分离原则。公司编制了内部控制手册，对信息系统建设及信息化标准业务管理活动起到了很好的规范与指导。目前公司信息技术管理制度按控制域共分为 11 大类，分别为方针策略、组织安全、人员安全、风险管理、系统建设、基础架构、系统运维、数据安全、业务连续性及事件管理、供应商管理、体系管理等。

公司制定了《数据安全策略》，对数据进行了等级分类，并对敏感数据的保存和使用提出要求。公司建立了备份与恢复管理制度，对启动灾难恢复条件、重建与回退、灾难恢复原的演练与管理等做出明确要求，并进行应急演练。公司针对不同的信息系统分别建立了物理备份和逻辑备份策略，每天通过定时任务对备份结果进行检查，如果发现备份失败，会发短信进行告警。目前公司对借贷双方的借贷记录采用永久保存策略，并且借贷双方的电子合同通过合同管理系统进行统一管理。

公司机房管理模式属于A 级级别管理模式，服务器按照类别分区

域存放，并配备了24小时监控录像、温度监控、湿度监控、防火及备用电源等，机房钥匙有专人保管，并派专人对机房定期进行巡检，同时机房管理制度中对外来人员对机房的访问流程进行了相关规定，外来人员进入机房需经过审批并保留出入记录，有效保证机房的物理安全性。

公司在互联网出口部署了抗DDOS攻击的安全设备；在负载均衡之前部署了Web应用防火墙WAF，拦截请求中存在的恶意代码请求；在主机层每台服务器部署了IDS和蜜罐系统，可以发现未经授权在内网之中的横向移动和网络探测活动；数据传输全部通过SSL加密传输，防止中间人攻击和流量嗅探；同时，公司部署了堡垒机，运维人员只能通过堡垒机对服务器进行操作，所有操作均有日志记录；服务器部署了统一的防病毒软件及安全扫描系统，定期对系统进行安全扫描，发现潜在的安全问题；同时部署了安全大数据分析监控平台，收集各类安全日志，进行安全攻击的态势的及时感知。

公司内部使用SDL安全开发生命周期进行开发管理，安全工作覆盖需求、编码、测试、上线各个环节，安全工作包含安全需求评审、安全编码规范、白盒安全扫描、手工安全测试、安全运行监控和扫描、定期安全测试等。公司信息系统账号和权限遵循最小申请、最小授权、职责分离原则，信息系统账号或权限的增加、变更以及权限的删除均需通过审批过后执行，并且系统管理员每半年对其管理的系统账号进行一次复核，识别冗余账号并及时进行清理。公司2019年内控方面的评估主要为：组织内部评估、信息系统安全等保三级测试，ISO27001评估、渗透测试及红蓝对抗，通过组织内相关人员以及外部专业团队对公司信息系统及其环境进行评估，即使识别出业务流程对信息系统的依赖程度，检测公司信息系统漏洞和风险，制定改进方案，并针对

风险完善控制体系。

截止报告日，公司信息系统运行安全稳健，保障了出借人与借款人的信息安全。

4、经营合规性

依据相关制度，我们对公司经营的合规性进行核实。重点核查了截止2019年12月31日恒诚科技关于《P2P网络借贷会员机构自查自纠问题清单》中提出的十项重点问题。

(1) 是否严格定位为信息中介，有没有从事信用中介业务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通过审核相关制度、宜人贷出借产品说明、公开信息查询、与管理层访谈、抽查相关合同，经审核后我们认为，公司在自我定位、产品宣传、资金管理方面基本能够按照相关规定，定位为信息中介，未发现从事信用中介业务。

(2) 是否有资金池，有没有为客户垫付资金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通过访谈、穿行测试、核查公司流水、资金存管协议、存管报告，经审核后我们认为，公司能够按照监管要求开展客户资金存管（存管银行为广发银行），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未发现资金池及为客户垫付资金的情况。

(3) 是否为自身或变相为自身融资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通过审核相关制度、访谈、穿行测试、核查公司流水、资金存管协议、存管报告，经审核后我们认为，公司大额资金来源真实合法，未发现通过平台为自身或变相为自身融资的情况。

(4) 是否直接或变相为出借人提供担保或承诺保本付息

公司有履约保证保险、第三方担保和保险公司联合保障、融担保三种保障方式。

公司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人保财险北京分公司”）合作，通过人保财险的履约保证保险，为出借人提供保险保障，即借款人向人保财险北京分公司投保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人保财险北京分公司作为保险人承担保险责任。

公司与天达信安（北京）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达信安”）和人保财险北京分公司合作，通过联合保障的方式，为出借人提供保障，即借款人委托公司向天达信安支付担保费，天达信安在担保函约定的担保责任范围内向出借人出借的本金及利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天达信安向人保财险北京分公司投保担保机构代偿损失信用保险，人保财险北京分公司作为保险人向天达信安承担保险责任。

公司与北京中保国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下称“中保融担”）和人保财险北京分公司合作，通过联合保障的方式，为出借人提供保障，即借款人委托公司向中保融担支付担保费，中保融担在担保函约定的担保责任范围内向出借人出借的本金及利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中保融担向人保财险北京分公司投保担保机构代偿损失信用保险，人保财险北京分公司作为保险人向中保融担承担保险责任。

公司与北京中保国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下称“中保融担”）合作，通过担保保障的方式，为出借人提供融担保保障，即中保融担设立保障计划并在资金存管银行开立存管账户，申请参加保障计划的借款

人支付服务保障金，服务保障金按一定比例分别存入中保融担在资金存管银行开立的“北京中保国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服务费收取户”和“北京中保国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障账户”，保障计划在保障账户资金余额范围内对申请参加保障计划的借款人所对应出借人的出借资金提供保障。

公司与中吉财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吉财富”）合作，通过担保保障的方式，为出借人提供融担保障，即中吉融担设立保障计划并在资金存管银行开立存管账户，申请参加保障计划的借款人支付服务保障金，服务保障金按一定比例分别存入中吉融担在资金存管银行开立的“中吉财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服务费收取户”和“中吉财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障账户”，保障计划在保障账户资金余额范围内对申请参加保障计划的借款人所对应出借人的出借资金提供保障。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通过审核相关制度、公开信息查询、访谈、核查与外部的合作协议，经审核后我们认为，公司基本能够按照监管要求与外部进行合作、宣传、披露信息，未发现直接或变相为出借人提供担保或承诺保本付息的情况。

（5）是否对出借人实行了刚性兑付

公司从事信息中介服务，为出借人提供精英标和自动投标两种出借服务，引用五、4、（4）中所述的三种保障方式，当借款人不能履约还款时，上述三种保障方式按照公告的保险条款、担保函和保障计划标准公示书中的约定条款分别履行保险赔偿责任、保证责任和保障

服务。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通过审核相关制度、公开信息查询、访谈、核查与出借人的协议、保障计划，我们认为公司在网站对外宣传及现有业务模式下的各项协议中，未发现存在承诺出借人保本保息、代偿逾期债权、回购债权、自行对项目提供担保的情况。

(6) 是否对出借人进行风险评估并进行分级管理

出借人在出借前需接受风险承受能力调查，系统自动生成出借人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结果或与服务风险特征是否匹配的提示。如出借人不考虑系统提示的风险，需勾选已确认出借人意愿声明按钮，表示风险自担。公司对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对出借人实行三级管理，设置可动态调整的出借限额和出借产品匹配。经过核查公司相关制度、与管理层进行访谈、抽取样本进行测试，我们认为公司已经按照监管要求，对出借人进行了风险评估并进行分级管理。

(7) 是否向出借人充分披露借款人的风险信息

经核查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及官网上的信息披露情况，我们认为公司按照《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印发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信息披露指引》（银监办发〔2017〕113号）第七条的规定向出借人披露了借款人的风险信息。

(8) 是否坚持了小额分散的网络借贷原则

根据公司提供的 2019 年度借款人清单，我们抽查了部分与借款人签订的借款协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公司存在新增自然人的借款余额超限额的情形。

(9) 是否发售理财产品募集资金（或剥离到关联机构发售理财产品）

根据公司提供的对外宣传制度、业务协议、关联方清单及关联交易，通过访谈、公开信息查询及核查流水，我们未发现公司存在自行发售理财等金融产品（或剥离到关联机构发售理财产品）、在官网等渠道以“理财”名义进行宣传、相关合同协议是购买理财而非借款合同的情况。

(10) 是否以高额利诱等方式吸引出借人或投资者加入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在现有业务模式下以满减券、财富券、宜人币等形式给予出借人的现金利益平均占出借本金的 0.4%，最高不超过 1.5%，不构成高额利诱出借人或投资者加入。2019 年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已经对主要的资金募集渠道不再采用红包、加息券形式，目前仅有个别计划下线的渠道在采用少量的红包、加息券等。基于客户感受，公司对于计划下线的渠道会逐步完成下线。

截止报告日，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合规经营，我们未发现重大违规行为。

六、 审计意见

经过核查，根据《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印发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信息披露指引》、《网络借贷资金存管业务指引》、《关于做好P2P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整改验收工作的通知》、《关于规范整顿“现金贷”业务的通知》、《关于开展P2P网络借贷机构合规检查工作的通知》、《P2P网络借贷会员机构自查自纠问题清单》（以及监管部门发布的一系列

相关文件)的相关规定,我们未发现恒诚科技存在重大违反规定的情况。

七、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供恒诚科技向监管部门及网贷行业协会提供审计资料证明及完成合规及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时使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清



中国注册会计师:贾颖红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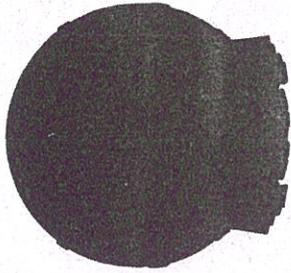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十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0月 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0月 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0月 1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 10月 17日



姓名 Full name 王清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10-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21331969100104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姓名: 王清
证书编号: 110001840003

证书编号: 11000184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1月10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1月10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贾颖红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6-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226197606060828



姓名: 贾颖红
证书编号: 110001673855

2018-05-11

年 月 日



本证书合格
2017年08月31日失效 (this removal)



证书编号: 11000167385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年09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